

证券代码：920493

证券简称：并行科技

公告编号：2026-052

北京并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未弥补亏损达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情况概述

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北京并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报告及财务报表》（信会师报字[2026]第 ZB10214 号），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北京并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合并报表未分配利润累计 -450,371,635.96 元，达到公司股本总额 5,970.9405 万元的三分之一。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北京并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相关规定，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二次会议、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未弥补亏损达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并提请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二、亏损的主要原因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财务报表合并报表未分配利润累计 -474,646,276.44 元。2024 年度及 2025 年度，公司连续两个会计年度实现盈利，合计实现净利润约 2,400 万元，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合并报表未分配利润累计 -450,371,635.96 元，合并报表未分配利润金额逐年提升。公司存在较大金额未弥补亏损的主要原因为 2023 年及之前年度累计未分配利润为负。

2023 年及之前年度持续亏损的主要原因为：收入规模方面，算力服务市场处于成长期，收入规模逐步攀升，达到较高水平需要一定时间；销售费用方面，一是销售费用

持续增长。超算云行业渗透率处于较低水平，公司在业务发展前期大力招聘销售人员，积极开展市场培育、用户教育及营销推广活动，新用户数量快速增加，导致公司销售费用持续增加。二是销售人员业绩考核政策。销售人员业绩考核与业务的预收款项挂钩，由于预收款项（合同负债）转化为收入存在一定周期，因此导致财务上销售费用显著先于收入发生；研发投入方面，超算云业务在资源调度、资源池化、应用真实性能体验等方面存在较高的技术门槛，为顺利开展超算云服务，全方位满足客户需求，公司保持较高水平研发投入。

三、拟采取的措施

随着业务规模的扩大、收入的快速增长、算力服务行业的逐步成熟，公司的销售费用率、管理费用率逐年持续降低。公司已掌握支持算力服务业务开展的关键核心技术，并培养出具有较高水平的研发团队，预计未来研发费用率将有所下降。公司将持续提升现有产品及服务的竞争力，通过有效的市场拓展和优秀的客户服务，提升公司收入规模，同时进一步优化运营管理，做好成本费用控制，合理降低运营成本，进一步提高公司的盈利水平。

四、备查文件目录

- （一）《北京并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 （二）《北京并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 （三）《北京并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关于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审议事项的核查意见》；
- （四）《北京并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报告及财务报表》（信会师报字[2026]第 ZB10214 号）。

北京并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4月3日